附件1：

**国家艺术基金**

**2017《摄影传统手工制作工艺青年传承人培养》项目学员报名表**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 名 |  | 性 别 |  |  |
| 出生年月 |  | 籍 贯 |  |
| 政治面貌 |  | 民 族 |  |
| 学 历 |  | 专 业 |  |
| 毕业院校 |  | 工作单位 |  |
| 电子邮箱 |  | 联系电话 |  |
| 身份证号 |  | 邮 编 |  |
| 通讯地址 |  | | | |
| 个人简历 | （学业，工作概况） | | | |
| 社会兼职 |  | | | |
| 近五年获奖情况或参与摄影相关的活动 |  | | | |
| 推荐单位及院校意见（无单位可不填写） | 单位盖章： | | | |
| 备注 | 提交文件如下：  （1）填写“2016国家艺术基金《摄影传统手工制作工艺青年传承人培养计划》项目报名表”，并经过所在院校、企业以及相关机构的推荐盖章确认（要求纸质文件及电子文件）。  申报者需提交以下（2）和（3）材料之一：  （2）提供本人原创制作的获奖作品照片（高清）及获奖证书扫描件电子档，作品照片（彩色7寸照片）和证书复印件一份。（必须保证获奖作品真实性，报到时需出示证书原件，如有伪造将取消录取资格）。  （3）提供作品。提供的照片电子文档要求高清图像，短边不少于2000像素。  （4）提供本人学历、学位证和相关业绩材料复印件。  （5）身份证正反面扫描件电子版一份。  **请**[将以上材料通过电子邮件发送至项目邮箱**815808535@qq.com**](mailto:将以上材料通过电子邮件发送至项目邮箱815808535@qq.com) **，或**将以上资料于2017年10月5日以前，快递邮寄到北京印刷学院《摄影传统手工制作工艺青年传承人培养》项目办公室**。**  **注：**纸质文件要求在邮件上注明“国家艺术基金项目学员申报材料”字样。  电子文档要求将所有文件统一放在以申报者姓名命名的文件夹内，并压缩文件夹发送至**815808535@qq.com**邮箱，邮件注明“（申报者姓名）国家艺术基金培养项目申报材料”字样。 | | | |

备注：本表格正反打印